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软件”、“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中国软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 1229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90,130,68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88.91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913,613.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3,086,375.12 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5）第 01004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支付至麒麟软件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对麒麟软件的增资，同时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与麒麟软件、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资金需要逐步投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

设进度，现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及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五）授权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产品品种、投资额度及期限内，董事会授权麒麟软件管理层行使相关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授权麒麟软件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麒麟软件财务部组织办理。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

资金专户。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现金管理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现金管理风险

尽管公司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但仍不能排除投资收益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引起的市场波动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现金管理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品种。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5、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近 12 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 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20,000.00	20,000.00	110.00	-
2	中国农业银行定期存款	60,000.00	60,000.00	300.00	-
3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20,000.00	20,000.00	130.00	-
4	招商银行定期存款	40,000.00	40,000.00	240.00	-
5	中国民生银行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62.50	-
6	中国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40,000.00	40,000.00	90.00	-
7	中国农业银行定期存款	40,000.00	40,000.00	80.00	-
8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60,000.00	60,000.00	165.00	-
9	中国民生银行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7.50	-
10	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	30,000.00	8.59	-
11	中国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50,000.00	50,000.00	37.50	-
12	招商银行大额存单	60,000.00	60,000.00	55.00	-
13	中国民生银行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9.17	-
合计				1,315.26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2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31.7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均为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					

七、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

动使用。投资额度及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本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大伟

张大伟

钟 领

钟 领

